



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1+0.30%)=99,700.90元  
认购费用=100,000-99,700.90=299.10元  
利息折算份额=50,001.00=50.00份  
认购份额=99,700.90/1.00=99,700.90份  
认购总份额=99,700.90+50.00=99,750.90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应费率为0.30%，假设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50.00元，加上认购款项在认购期间获得的利息折算的份额，可得到99,750.90份A类基金份额。

(3) C类基金份额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认购采用“金额认购”方式，投资者认购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  
利息折算份额=利息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 利息折算份额)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认购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按法律规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以后部分舍去归基金财产。  
举例说明：某投资者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设该笔认购款项在认购期间产生利息50.00元，则可得到认购总份额为：  
利息折算份额=50,001.00=50.00份  
认购份额=100,000.00/1.00=100,000.00份  
认购总份额=100,000.00+50.00=100,050.00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设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50.00元，加上认购款项在认购期间获得的利息折算的份额，可得到100,050.00份C类基金份额。

(五) 认购的确认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六) 募集资金利息的处理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折算份额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七) 认购限制  
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及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认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实际操作中，对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费率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认购，单个基金账户的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0元(以上金额均含认购费)。  
按照本基金各基金份额合并计算，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均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八) 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创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尼迪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华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银基金(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信证券(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安信财富管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财富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众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期货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如在募集期间新增其他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 三、本基金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本公司直销渠道开户与认购程序  
本公司直销渠道办理开户与认购的程序，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了解详细情况。

(二) 通过代销银行办理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银行，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银行的规定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00-17:00(周六、周日营业，加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开立基金交易账户  
(1)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代销银行的基金交易账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银行借记卡；
  - 填写妥的基金交易开户业务申请表。(2)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代销银行的交易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 加盖公章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加盖公章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交易协议书；
  - 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填写妥的基金交易开户业务申请表。

T+2工作日，机构投资者在代销银行柜台查询开户是否成功，销售网点为机构投资者打印基金开户业务确认书。

3. 提出认购申请  
(1)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认购申请。提出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银行借记卡(预先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 填写妥的认购申请表。

代销银行在接收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后，将自动向本公司提交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申请和认购申请，经本公司确认后，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在代销银行销售网点打印基金开户确认书和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对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待本基金发行成功后才能确认。

(2) 机构投资者在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认购申请。提出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填写妥并加盖公章的认购申请表；
-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 转账支票或资金账户卡。

代销银行网点柜员对投资者提供的资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认购并打印基金认购业务回单。

代销银行在接收到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后，将自动向本公司提交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申请和认购申请，经本公司确认后，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在代销银行销售网点打印基金开户确认书和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对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待本基金发行成功后才能确认。

(三) 通过代销券商网站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券商的规定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受理)。
2. 开立基金账户  
基金发售日(已在代销券商处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1)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填写妥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加盖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 填写妥的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 本人签署确认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 本人签署确认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权益须知》。

(2)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填写妥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加盖公章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3. 提出认购申请  
(1)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基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填写妥的认购申请表；
-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2)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填写妥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认购申请表；
-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四) 通过第三方销售机构网站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第三方销售机构，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第三方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受理)。
2. 开立基金账户  
基金发售日(已在该第三方销售机构处开立了基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1)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填写妥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2)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填写妥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认购申请表；
-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五) 通过第三方销售机构网站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第三方销售机构，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第三方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受理)。
2. 开立基金账户  
基金发售日(已在该第三方销售机构处开立了基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1)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填写妥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2)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填写妥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认购申请表；
-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在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基金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第三方销售机构指定开立的本人银行存折或银行卡及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基金账户申请  
表；  
■企业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  
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  
■预留印鉴；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 开立基金账户  
(1)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填写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在第三方销售机构开立的基金账户卡；  
■填写的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填写并经本人签字确认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填写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基金账户  
开户申请表；  
■经办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在第三方销售机构开立的基金账户卡。

4. 提出认购申请  
(1)个人投资者在开立基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  
金。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填写的认购申请表；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在第三方销售机构开立的基金账户卡。  
投资者可通过第三方销售机构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  
提交认购申请。  
(2)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填写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机构则为机构负责人,以下同)签章的认购申请  
表；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  
■在第三方销售机构开立的基金账户卡。  
投资者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四、清算与交收  
1. 投资者无效认购资金或未获得确认的认购资金将于基金登记机构认为无效后5个工  
作日内划入投资者指定账户。  
2.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存入专门账户,募集期间产生的资金利息将  
折合成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份额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 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登记机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和《基金合同》的约  
定,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生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基金募集截止,基金管理人应聘请本基金的登记机构将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人为基金  
开立的资产托管专户。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  
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  
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  
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且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  
书面确认后,《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  
基金管理人应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  
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以认购者在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将折合成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  
若《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本基金管理人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  
费用,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退还投资者已  
缴纳的款项。

六、本基金募集的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  
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华韵前海大厦A座36-38楼  
法定代表人:钱龙海  
成立日期:2014年7月9日  
联系电话:0755-23838000  
联系人:吕阿鹏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崔达  
联系电话:0755-26951111  
联系人:韩鑫梓  
(三)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  
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华韵前海大厦A座36-38楼  
法定代表人:钱龙海  
成立日期:2014年7月9日  
传真:0755-82769149  
联系人:段小娟  
客服电话:0755-23838923  
网址:www.cjhfund.com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 4008181888  
官方网站:www.1234567.com.cn  
(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官方网站:https://www.fund123.cn  
(3)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官方网站:https://www.howbuy.com  
(4)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官方网站:https://www.yingmi.cn  
(5)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官方网站:www.zljj.com  
(6)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官方网站:https://danjuanapp.com/  
(7)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官方网站:https://www.licaike.com/  
(8)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官方网站:www.jiyufund.com.cn  
(9)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302-888  
官方网站:www.jfjtu.com  
(10)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 098 8511 (个人业务)  
400 088 8816 (企业业务)  
官方网站:https://kenterui.jd.com/  
(1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官方网站:https://www.noah-fund.com/  
(12)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0  
官方网站:www.hejijin.com  
(13)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1888  
官方网站:www.520fund.com.cn  
(14)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59013895  
官方网站:www.wanjiawealth.com  
(15)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官方网站:www.66iclick.com  
(16)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官方网站:www.snjjin.com  
(17)上海长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官方网站:www.ericfund.com  
(18)和鼎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官方网站:www.hdqph.com  
(19)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转1转8  
官方网站:www.tenganxinxi.com  
(20)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官方网站:https://www.baoyingfund.com/  
(21)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888  
官方网站:https://www.zozofund.com  
(22)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100  
官方网站:www.yibaijin.com  
(23)鼎信汇鑫(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8-5050

官方网站: www.TI.50.com/www.9fund.com  
(24)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01-9301  
官方网站: https://www.tonghuafund.com  
(25) 深圳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680-3928  
官方网站: www.simuwang.com  
(26) 北京 诺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16-7531  
官方网站: https://www.ninifund.com/  
(27) 诺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3-7010  
官方网站: www.jianfortune.com  
(28)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80-3388  
官方网站: http://www.goyim.com/  
(29)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84-0500  
官方网站: www.aifunds.com.cn  
(30)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67-523  
官方网站: http://www.zzwalth.cn/  
(31)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99998  
官方网站: www.jnlc.com  
(3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7  
官方网站: http://www.wzsc.com  
(33)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04-8821  
官方网站: https://www.taixinfund.com/  
(34) 上海销售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325885  
官方网站: http://www.leadfund.com.cn/  
(35) 展信信息技术技术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24-8230606  
官方网站: http://www.caizidao.com.cn/  
(36) 瀚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86-0286  
官方网站: https://www.pdlinkwm.com/  
(37)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8-1016  
官方网站: www.fundhaiyin.com  
(3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86  
官方网站: https://m.njzq.cn/  
(39) 上海攀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68889283  
官方网站: www.pjfund.com  
(4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官方网站: http://www.chinastock.com.cn  
(41)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22  
官方网站: http://www.wlq.com.cn  
(4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48  
官方网站: www.citics.com  
(43) 中信证券山东(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95548  
官方网站: www.sd.citics.com  
(4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48  
官方网站: www.gzs.com.cn  
(4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90-8826  
官方网站: www.citicsf.com  
(4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25  
官方网站: www.ebscn.com  
(4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87  
官方网站: www.csc108.com  
(48) 众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39-1818  
官方网站: www.hyzhfund.com  
(49)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65  
官方网站: http://www.jzsc.com/  
(5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28  
官方网站: www.djqz.com.cn  
(5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51  
官方网站: www.xcsc.com  
(5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10  
官方网站: www.gjzq.com.cn  
(5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30  
官方网站: www.dazq.com.cn  
(5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官方网站: www.aesec.com.cn  
(55)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95323  
官方网站: www.htsc.com.cn  
(5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91  
官方网站: www.tfzq.com  
(5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65  
官方网站: www.cmschina.com  
(5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09-9200  
官方网站: www.yixinfund.com  
(59) 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10-86340269  
官方网站: www.kunyuanfund.com  
(60)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956080  
官方网站: www.gszq.com  
(6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88-3888  
官方网站: www.chinalions.com  
(62)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6-7799  
官方网站: www.yhqh.com.cn  
(6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661188  
官方网站: http://89.com.cn/  
(64) 北京新诺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86-010-62675369  
官方网站: www.xinnuo.com  
(65) 民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50206003  
官方网站: www.msfrc.com  
(6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966188  
官方网站: www.cnht.com.cn  
(67)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099-886  
官方网站: www.gwzq.com.cn  
(6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82  
官方网站: http://www.west95582.com

3.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进行本基金的发售,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 (四) 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 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36-38 楼  
法定代表人: 钱龙海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9 日  
电话: 0755-23838000  
传真: 0755-82737441-0187  
联系人: 吉洋

#### (五) 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 韩炯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经办律师: 安冬、陆奇  
联系人: 陆奇

#### (六)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展业楼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 李丹  
电话: (021) 2323 8888  
传真: (021) 2323 8800  
联系人: 李崇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郭素宏、李崇